

清華學校—美國早期「和平演變」 中國的重要孔道

蘇 雲 峯

摘 要

清華學堂係由美國退還超收庚款所創辦，是在中國教育系統之外的一所新制留美預備學校，而後逐漸發展，回歸本國教育體制，成為一所著名的完全大學，在培養中國科學與學術領導人才及工商業現代化等方面，均作出很大的貢獻。我認為成功的主要原因有四：一、充裕而穩定的經費來源。二、外交部能因應歷史及本身特異條件而發揮功能。三、美國駐華公使的適度關懷，亦發生正面的作用。四、在這段期間有三位優秀的校長，依次為唐國安、周詒春、曹雲祥，他們都是留美的高才生，有才能、愛國心與辦學熱誠。

在教員素質方面，清華已從一所依賴美籍教員的學校轉化成為一所獨立自主的大學。美籍教員的確扮演了積極過渡的角色，大約自 1922 年起，清華的留學生已逐漸取代美籍科學教員的地位。

清華不是「貴族學校」，但學生大多來自小資產階級以上的家庭，這是歷史條件使然，清華人無罪。清華人實有批判地接受美國文化的態度與能力，並沒有成為美國文化的俘虜。不過，他們的確是「邊際人知識份子」，在中美兩個文化中均有些適應上的問題，但對本國學術文化與經濟社會而言，亦產生正面深遠的影響，與所謂的「和平演變」效應。

清華學校—美國早期「和平演變」 中國的重要孔道

蘇雲峯

- 一、前言
- 二、退還庚款交涉與清華學堂之設立
- 三、從游美肄業館清華學堂到清華大學
- 四、清華決策機構與人事網絡
- 五、師資素質與中美教師結構之轉化
- 六、清華學生來源
- 七、學生社會成分
- 八、課程、教學與畢業留學
- 九、結語

一、前言

「和平演變」是中國大陸近來最關心的問題。自由世界各國，尤其是美國與臺灣，都希望中國經由開放而在不知不覺中逐漸改變體制，走上市場經濟及政治民主的道路。但中國政府堅持社會主義路線，要求人民提高警覺，抵抗資本主義國家之「和平演變」。

所謂「和平演變」就是不需經由暴力革命，而用和平的方法，來促進一個國家之政治經濟與社會之改變與進步。這個路徑其實就是一個要現代化的國家必須走的過程。別的國家不說，美國自清末起就已採取了這麼一個政策，只是中國政府始終採取懷疑與排斥的態度，致使一個世紀來，徘徊於「現代化」門檻之外。當然我們在討論此一問題以前，必須釐清美國的動機問題。美國要和平演變中國，當然是為

了美國的國家利益，然而問題在中國是否亦身受其益。美國的教育文化與政治經濟制度並非完美，但值得我們去學習的很多，中國若能和平過渡到美式之民主與經濟制度，應該是一件值得驕傲的事！其實，美國這個對華政策早在十九世紀後半葉起，就已着手進行了。且不說曾國藩派容閎帶學生去美國留學之事，二十世紀初老羅斯福總統時代曾經認真執行。羅斯福企圖以培養中國人才的教育途徑來潛移默化中國，使中國接受美式政治經濟、教育文化與宗教體制。其所用的一個重要轉化管道就是設立於1911年的清華學堂。

清華學堂係由美國退還超收庚款所創辦，是在中國教育系統之外的一所新制留美預備學校，而後逐漸發展，回歸本國教育體制，成為一所著名的完全大學，在培養中國科學與學術領導人才及工商業現代化等方面，均作出很大的貢獻。

關於清華的校史，尚無完整的研究，目前所見者為大陸清華大學教師集體創作的「清華大學校史稿」（1981）而已。此書以1950年為下限，重點在戰前清華大學與西南聯大時期，對於早期清華學校則較為簡略，且立論偏頗，如批評清華學校時期之教育為「美化教育」。謂美國教員程度差，貪享高薪美宅，依仗美使館勢力，實施「奴化教育」等等。^①對美籍教員之學經歷及其教學貢獻等，一字不提。這也就是中共政府反對美國和平演變的另一種說詞。此書之最大缺點是過於強調政治，學生運動佔全書的百分之四十八。尤其是特別突顯共產黨之角色，如稱參加共黨之清華1924級學生施滉為「清華最有光榮的兒子」（見插圖），在清華教師中，特別稱許朱自清和聞一多二人。另外強調所有學生反對運動都是合理的，包括驅逐校長與罷課罷考，竟忘了清華之教育方針在學習美國經驗，使中國走上現代化之坦途。

本文為我研究清華學校校史之一部分，重點在簡要介紹庚款退還交涉經過、美國堅持用於教育之目的、從預備留美至完全大學的過程、清華的人事網絡、教育方針與學制、師資從依賴至自給的過程、學生社會成分、課程教學與畢業生成就等等。至於國學研究院已在「清華的人文教育傳統」一文中介紹，^②此處不再重複。其他如歷代校長、經費設備、師資（尤其是美國教師）、校園生活等，均留在專刊出版時再詳為論述。

二、退還庚款交涉與清華學堂之設立

談起清華學校，便不能不談美國退還庚款之事。到底何人發現超收而主動交涉

① 清華大學校史稿（清華大學校史編寫組編著，北京，中華書局，1981年），頁17。

②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期20，民國80年，頁149-150。

索還？美國為何退還庚款？又為何決定用於教育等問題，迄今尚待澄清。一般認為羅斯福總統受到公理會牧師史密斯（A. H. Smith）的勸說，才決定將超收庚款退還中國，以興辦教育。但也有說美國並未限制該款用途，中國為感激美國之善意，自動決定用於派遣留學。這一些問題，由於新材料的出現，都有新的解釋。

當1901年各國代表在天津商議庚子賠款時，美國的立場雖同情中國，但亦自私自利。美國務卿海約翰（John Hays）令駐華大使 E. H. Conger 及其助手柔克義（W. W. Rockhill，後升任駐華大使）於會議中提出：（一）為免中國財政不勝負荷，全部賠款不得超過一億五千萬美元。（二）其中，美國應分得六分之一，即二千五百萬美元。海氏明知他的要求實際是美方損失的二倍，僅想以此數字為談判武器，替美商謀取更多利益，但美駐華大使 Conger 則認為未免過分。③ 各國代表談判的結果，美國實際所要求的沒有減少，而中國賠款的總數則增得很多。

利息不計，中國應賠總數為美金 330,000,000 元（合銀四億五千萬兩），美國分到的是美金 24,440,778.81 元，佔全部的百分之七點五，④ 接近海約翰的最初要求。而美國實際損失僅美金 11,665,000 元，超收 12,785,778 元。如果加上利息，則美國所得超過美金五千三百萬元。

美國總統麥金利（William McKinley），國務卿海約翰及其後任路提（Elihu Root），與駐華大使柔克義等，自始就知道美國超索，並有意退還中國。惟在 1905 年以前，中美雙方存有美國虐待華工及中國抵制美貨等問題，暫時不提此事。1905 年初，駐美公使梁誠（1864-1917）從海約翰口中得知美索款過多之事，⑤ 主動向海約翰交涉退還。所以梁誠是第一位知悉美國超索，並主動要求退還庚款的中國官員。

1905 年 5 月 13 日（光緒 31 年 4 月 10 日）中國外務部收到梁誠的報告，謂海約翰已運動美國政府與國會退還超收之庚款，「上流議論已覺幡然改變」，駐華大使柔克義亦表示同情。美總統曾問及退款用途，梁誠答以「如何用法，則是我國內政，不能預為宣告」。跟着梁誠建議外務部「似宜聲告美國政府，請將此項賠款歸回，以為廣設學堂，派遣遊學之用。在美廷既喜得歸款之義聲，又樂觀育才之盛舉，縱有少數議紳或生異議，而詞旨光大，必受全國歡迎。」⑥ 由此可見梁誠已知悉美方意向，並贊同用於教育。可是，此事正發生在中美關係的低潮期，1905 年中國人因

③ Michael Hunt, "The American Remission of Boxer Indemnity: A Reappraisal", in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 31, n. 3, May 1972, pp. 541-542.

④ 舒新城，中國近代教育史資料，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1963 年，頁 72。

⑤ 「梁誠致外務部」，光緒 30 年 12 月 14 日，近史所處外交檔：美國減收賠款案 (02-07/19-2)。

⑥ 「梁誠致外務部」，光緒 31 年 4 月 10 日，在同上：美國減收賠款案。

美國虐待華僑而杯葛美貨，加上中國收購「美華開發公司」合同修建粵漢鐵路，與廣東濂州殺害美教士等一連串事件，羅斯福遂擱置此退款問題。迄1907年初為止，毫無進展。然而梁誠爭取美國輿論的活動並未終止，他招待記者、到處演說及遊說議員，請他們支持中國的合理要求。在輿論壓力之下，國務卿路提甚感不快。梁誠繞過路提，逕向羅斯福總統試探，利用國務院與內政、工商二部間的矛盾，於1907年4月請總統重核美軍實際用費，羅斯福於5月2日同意重核，並將結果告訴梁誠。^⑦梁誠於5月7日報告北京外務部稱：

誠抵任，探確開銷之數實不及半，經與外部切實磋商，……本日美外部文現計美國商民支銷款項不過一十一兆六十五萬五千四百九十二金六角九分，將中國允還原議更正照數減收，奉總統諭允，令國會照行，以表兩國交誼等情。^⑧

是年12月，羅斯福請國會通過退款。1908年1月國會採取行動。但參衆二院反應不同。參院在洛奇（Henry Cabot Lodge）同情中國的情況下順利通過，而衆院則在鄧拜（Edwin Denby）同情美商的情況下，多索二百萬賠償保留金，並表示退還的錢，是美國人的。鄧拜的意見最後獲參衆二院之一致通過。羅斯福於5月25日簽字生效。^⑨

錢既是美國人的，美政府對於它的用途自然有說話之權。美國主張用於教育，中國政府則主張用於東三省自強計畫。美國政策的決定人是總統羅斯福，而羅氏則受到駐華大使及傳教士的影響。羅斯福是社會達爾文主義者，亦是西方文化的擴張主義者，他1899年在「奮鬥的生命」一文中說：

世界上許多國家的命運，將在廿世紀中呈現在我們之前，如果我們止足不前，……那麼，勇猛的、強大的人民將超越我們而過，勝利地控制這個世界。^⑩

1905年，日本擊敗俄國，在美國引起「黃禍」的恐慌，羅斯福鼓勵美人增加出生率，以對抗黃種人口壓力。不但如此，他主張應將西方民主制度傳佈於熱帶諸國，以助其完成西化。^⑪可見羅斯福本身就傾向於傳播西方文化與教育。此外，國務院

⑦ 同註③，頁46-54。

⑧ 「梁誠致外務部」，光緒33年5月7日，同前：美國減收賠款案。

⑨ 同註③，頁541-542。

⑩ Theodore Roosevelt, "The Strenuous Life", 1899, 引自 R. Hofstadter, Social Darwinism in American Thought, 1860-1915, (Phili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45), p. 155.

⑪ 同上書，頁162。

中積極主張用於改革中國教育者，是後來的駐華大使柔克義。他說教育可使中國政治安定與商業繁榮，使中國成為富足的貿易伙伴。美式教育，亦可使美國對中國有更大的影響力。柔克義的意見，獲得國務卿路提及同事多人的支持。^⑫所以他於1905年初見梁誠時，即說總統要求中國聲明此款用於教育，以便國會順利通過。

第二位熱心的人是在華傳教的公理會牧師史密斯。他是美國教會教育會會長，1906年3月6日，乘返美開會之便，拜見羅斯福，建議用退還之款選派學生來美深造，學成返國後充任公職或公衆福利事業。羅氏不待史密斯說完便插嘴說：「我完全同意你，……這是一個偉大的想法，我要設法完成它。」接着便談其他瑣事，不再提及本題。^⑬由此可見羅斯福此時已胸有成竹。

1907年12月3日，羅斯福總統在國情咨文中，說明了鼓勵中國派遣學生留美，以助中國現代化之意思，並呼籲美高等教育家同心協力，完成此項工作。^⑭羅氏的此項主張，在1908年冬聽了二位在華多年的傳教士所主持的佈道會後，益加堅定。此二人是武昌教區的聖公會教士 Howard Richards, Jr. 與長老會教士 Dr. John Fox。羅斯福從他們的報告中，得到一個結論，那就是基督教的教育可以同化中國。羅氏且為「展望雜誌」(The Outlook)寫了一篇文章，題目是「中國的覺醒」，強調正義與教育，而非武力，為處理國內外人民不滿的良策，美國為了避免對華軍事及商業上的損失，最好的方法是去「鼓勵一種正義的生活」，而從事此事的機會是今天，而非明天。^⑮以上所述，表明美國上下要和平轉變中國的決心與願望。

中國政府最初的態度是，退款是中國人的，如何使用是中國人的內政，美國不應干涉。當時有影響力的北洋大臣袁世凱，主張中國政府應聲明將該款「用以整飭路礦，作為舉辦學務之成本，即以所獲餘利分別振興學校。」^⑯外務部認為，袁世凱的主張，恐未必能為美方接受，乃訓令梁誠「渾含」其詞，說：若美方一定要問個明白，則可告以「辦理一切有益之新政，決不妄費」。^⑰其實，袁世凱的真正目的在開發東三省以對抗日、俄二國。開發東三省的計畫係由總督徐世昌與奉天巡撫

⑫ 同註③，頁549。

⑬ 湯伯明，「美國的歸還庚子賠款與清華學校的創立」，教育與文化雙週刊，卷218（民國48年9月），頁8-9。

⑭ U.S. Congressional Record 60th Congress 2d session, House Representative Document 1275, v. 147, p. 6.

⑮ Theodore Roosevelt, "The Awakening of China", The Outlook (Nov. 28, 1908), pp. 665-667.

⑯ 「袁世凱致外交部」，光緒31年4月20日，近史所庚外交檔：美國減收賠款案(01-07/19-2)。

⑰ 同上檔，「外交部致袁世凱」，光緒31年4月29日；「外交部致梁誠」，光緒31年4月29日。

唐紹儀擬定。1907年，唐紹儀先遊說美駐瀋陽總領事史催得（Willard Straight），請其運動美國務院，將退款充當東北開發銀行資金。史氏將此意轉告剛到東北訪問的國防部長塔虎特（William Howard Taft）。塔氏允運動國務卿路提，但返國後却置之腦後。

1908年夏，唐紹儀無視美方態度，主動向美駐華大使柔克義提出此意，柔氏堅持派遣留學草案，希望中國接受，否則退款之事將拖延無望。唐氏於是轉向對中國鐵路有興趣的美國鐵路鉅子哈理曼（E. H. Harriman）借款，以退還庚款為抵押金。清政府外務部為迴避柔克義之阻撓，於1908年7月逕派唐紹儀赴美遊說。唐於11月30日抵華府，表面上為感謝退款而來，實則為借款開辦銀行而來。但在唐赴美之前，柔克義已電請國務院同僚，注意唐的活動。故唐欲求一見國務卿而不可得；受盡冷落，毫無所獲，於翌年1月離美赴歐。^⑯

中國政府知美方要求派遣留學的主張已無法改變，退而爭取對留學生的考選與管理權。張之洞自1907年秋至1909年9月間，就不斷反對以美人為留學生監督，主張考選工作歸學部負責。另外，考選時，應中西學並重，不宜偏重西學。這種要求，美方亦無法反對。^⑰

1908年7月20日（光緒34年6月22日），外務部正式將決定分年遣派學生留美的辦法呈報慈禧太后。1909年7月10日（宣統元年5月23日），外務部與學部會奏，在北京設游美學務處，附設游美肄業館，以周自齊為督辦，唐國安、范源濂為幫辦。^⑱此肄業館即是清華學校的前身。

三、從游美肄業館、清華學堂到清華大學

清華學堂的前身是游美學務處奏設於1909年9月28日（宣統元年8月15日）的「游美肄業館」，原為考取各生赴美前，暫留館學習而設的。起初並沒有一定的學程與期限。1910年12月21日（宣統2年11月20日）改名清華學堂，擬定章程，分為中等、高等兩科，各四年畢業。高等科分科教授，參照美國大學及專門學堂程度，採學分制，畢業後選優分入美國大學二、三年級，或直入大學研究科，其未經派往美國之學生，可轉入國內大學繼續學業。^⑲

⑯ 同註③，頁551-555。

⑰ 許新城，近代中國留學史（上海，中華書局，民國26年），頁75-78。

⑱ 同上書，頁76-78；郭廷以，近代中國史事日記（臺北，作者印行，民國52年），册2，頁1332。

⑲ 游美學務處檔，「外務部片行學部合奏清華學堂修訂章程草稿」，宣統3年3月6日。

清華學堂於1911年3月30日（宣統3年3月1日）開學，時已有學生468人，其中，143人係1909年6月招考之第一格（相當後來之高等科）備取生，141人為1910年9月在北京考取之第二格（相當於中等科）正備取生，184人為各省咨送者。^②其中五分之二編入高等科，其餘編入中等科，三個月後游美學務處又添招高等科學生71人及中等科29人。^③在辛亥革命前夕共有學生568人，辛亥革命爆發後，學生星散，美國教員亦暫時離華避難，學堂停頓。1912年5月1日，清華學堂重新開學，10月改學堂為學校，然後不斷擴充發展，獨樹一幟。

在學制方面，清華也在歷史流程中不斷調適與發展，由留美預備學校過渡到完全獨立的大學。最初時採三五制，時採四四制，到1913年8月，才確定為四四制，即高等、中等二科，各為四年畢業。^④由於派遣學生留美，花費過多，而有改辦大學的構想。1916年，周詒春校長首先提出改大計畫，並着手興建圖書館、科學館與體育館，但因北京教育界攻擊其浪費營私，學生為維護自身留學權利，也持反對改大態度，遂未能實現。1917至1918年間，代校長趙國材與外交總長汪大燮等人也都有改為大學的構想，只是沒有積極規劃罷了。後來，在改革董事會運動中，教務長張彭春及部分學生，認為現行制度有三個缺點：（一）不經濟，（二）課程不適合中國需要，（三）學生成本過高，不能大量培育人才，力主「陸續減少留洋額數，急速籌備大學」。^⑤

曹雲祥校長順應清華師生的要求，並參考張彭春的建議，於1923年1月22日提出「清華學校十八年計畫表說明書」，呈報於外交總次長，獲准實施。依此計畫，逐年減少舊制生在校人數及留美學額，並籌辦大學，延聘良師，增加圖書、科學儀器與建築設備，自1925年起招收大學一年級生，1933年全部舊制畢業生轉入大學四年級，舊制結束，預定自1941年起，「可辦成完全之分科大學」。^⑥但實際上，中等科早於1923年結束，高等科四年級於1921年改為大學一年級，仍為留美預備生，於1928年結束。另自1925年起依計畫對外招收大學一年級新生百名，因此，清華學校已提前於1929年成為完全的大學。^⑦

^② 同上。

^③ 游美學務處檔，「外務部咨學部改清華學堂中等科四年為五年，高等科原定四年，今改為三年」，宣統3年7月14日。

^④ 游美學務處檔，「申呈擬定清華學堂章程諸鑒核立案章程」，宣統3年1月20日，採三五制。「學部咨外務部送還畫齊會奏摺稿（附謄清清華學堂章程）」，宣統3年3月9日，採四四制。「游美學務處招考清華學堂學生簡章及取定學生百名姓名、籍貫清單」，宣統3年4月26日，採三五制。

^⑤ 清華學校學生會編，清華的根本改造—改組董事會，頁27。

^⑥ 清華計畫經費，冊七，民國12年11月20日呈文。

^⑦ 國立清華大學二十週年紀念刊（北平，清華大學，民國20年5月），此書無統一頁碼，茲特編頁，以便引證，頁3。

四、清華決策機構與人事網絡

(一) 論外交部主管清華的得失

一所學校的好壞，主要由下列三個因素決定：一是否有充裕的經費，二是否有健全穩定的決策主管機構，以擬訂良好一貫的發展政策，三是否有優良的校長與師資，參與並有效執行此一政策。

我們以此標準衡量創辦初期的清華學校，可以得到如下的看法：清華經費的充裕，是民初各級學校所望塵莫及的。清華早期歷任校長如唐國安、周詒春、金邦正、曹雲祥等人，都受過美國的高等教育，且在留學期間，均有優異的表現。早期之教務長胡敦復、張彭春等亦都留美學習教育理論。張彭春是哥倫比亞大學教育學院博士，專攻中等教育課程改良；至於他們能否發揮所長，應視決策部門及在校教師之支持程度而定。而美籍教師十八人，都攻讀教育學，來華前多數當過中學教員與校長，有的還是學院的系主任，且都是青年會會員，富有服務熱忱。由此可知師資方面，初期大致無甚問題。僅在1918至1921年間，因受五四新文化運動影響，學校稍為動蕩不安而已，其他時間都還是在穩定中求進步的。唯獨在決策主管方面有二點受到社會輿論的攻擊，其一認為清華是一個教育機關，應歸教育部管轄，而實際上歸外交部管轄。論者認為外交部不在其位，不應謀其政。其二是美國駐北京使館干涉清華校政，有損國家尊嚴。本文主旨旨在辨明在民國初年的歷史條件下，外交部之管轄清華比教育部較有效果；在同樣的歷史條件下，美駐京使館之有限度干預，亦有正面意義，如堅持經費不能挪用，協助學生直入美國大學，不鼓勵學生運動。1922年4月，第一次直奉戰爭，美使館要派陸戰隊來保護學校。1925年4月蘇聯大使加拉罕來清華演講，美使表示關切。^②這都是對清華有益的。當然，國人基於民族感情，反對美國使館干涉清華是可以理解的。至於美駐北京使館有否干涉清華及如何干涉清華，迄今尚無史料可供查證，不過從清華的誕生與發展過程看，美國使館之關懷清華，是可以理解的。但如果從美國人之關懷動機、雙方同意之派遣留美章程和清華學校實際的發展觀察，我認為即令美使館真有干預，也有積極意義的。因為當時不但是政府部門要想控制退還之庚款，各教育團體亦都想分一杯羹，如果沒有美方的干預，清華之經費必亦難保充足。

我認為外交部管轄清華較教育部為佳的理由有三：一、外交主管人事較教育部

^② 清華大學校史稿，頁 15-16。

主管爲穩定，統計在1912至1927年間，外交部共更換過二十次外交總長，計十四人。次長人事較總長更爲穩定。且1922年以後，不論是國務院總理或外交總長，主要都由顏惠慶、顧維鈞、與王正廷三人輪流擔任，使清華較爲穩定。相反的，教育總長在同一時間內，共更換二十三次，計十八人，更換頻率的確比外交部稍高，任期過短，且除蔡元培、范源濂（廉）外，多爲政治人物，如湯化龍、張國淦、傅增湘、黃孚、章士釗等是，且多係留日學生，與美方關係疏遠。在這種情形下，如果清華由教育部主管，則難望其維持一定的政策。[◎]二、外交部是民初各部中較現代化的一個部門，顧維鈞說，「1912年中國外交部正按照現代的方式進行改革，外交官員也變成專業化了」，[◎]因此積極延攬具有現代知識的人才，如擔任次長之唐紹儀與伍廷芳，都深知庚款退還交涉的困難，外交總長顏惠慶、王正廷、顧維鈞、伍廷芳、胡惟德、施肇基等人，多爲留美學生，具現代觀念與世界知識，知道如何培養中國所需要之現代化人才。而他們都是聖約翰出身，都關心清華之教育與發展，常參加清華學生的課外活動，如充當辯論會裁判等等，故彼此支援，較易實行一定的政策。三、清華學校之創設是中美二國外交交涉的結果，美國有理由關心此校之穩定與發展，而外交部與北京美使館經常接觸，教育理念相近，溝通容易，可以省去許多不必要的糾紛。如美國希望清華庚款不得用於他途，清華教育方針不變，清華校園要保持安全與安定，不受外力干擾與破壞等，都符合清華利益，不需非議。唯一應該批評的是外交部管轄清華，既不合中國教育行政體制，又受制於外人，有損國家尊嚴而已。至於由外交部控制所發生的浪費及腐敗問題，改由教育部來管理也同樣會發生，不足爲奇。1923年以後，清華師生發動波瀾壯闊的改革運動，主要在批評外交部管轄不當，並要改組董事會與擺脫美國公使之干涉。惟時任教務長的張彭春則說：在各種政治勢力之下，外交系比較懂一點道理，所以他寧願在外交系而非教育系之下作事。[◎]可見在當時的歷史條件之下，清華由外交部管轄應該是較佳的選擇。

外交部是如何管轄清華學校的呢？在清華創辦後之最初數年，外交總次長直接

[◎] 劉壽林編，辛亥以後十七年職官年表（北京，社科院，1965年），頁149-194「北洋政府歷屆內閣更迭表」。上述統計，不計代理、兼署及未到任者，因內閣更換免職而同一日復被任命者，亦視同一任故也。如果計算代理、兼署及未到任者，則外交總長爲14人，19人次；教育總長爲17人，20人次。外交部之更換頻率亦比教育部爲低，且顧維鈞一人曾兼任四次。

[◎] 顧維鈞回憶錄（臺北，蒲公英出版社，1981年），附言，頁1，及正文頁98-102。

[◎] 張彭春，清華學校日程草案（實爲張氏1923年1月至1925年底的日記），冊2，頁328，1923年12月10日。

控制清華事務，及周詒春校長被控辭職，外交部才設立「清華基金保管委員會」（下簡稱「基保會」）與「清華學校董事會」。基保會於1917年8月27日成立，由外交總長、次長與美駐華公使三人主持，由總長指派委員六人，每年改派三分之二，目的在保管善用基金（即美退還款項下按月節存餘款），不得變更用途，使清華基礎永固。基保會得組織董事會，負責審查稽核清華預算決算收支，但不得干預教務事項。^②董事會之董事，於1917年時為十人，1918年增至十四人，1919年又增至十八人。董事幾乎都由外交部的官員兼任，有秘書、參事、庶務科長、出納科長、同部公使、大使等人。他們的教育背景，尚不能全部知道，今僅知三人為聖約翰大學畢業，其中一人獲劍橋大學碩士，一人得哥大政治學博士；另一人巴黎大學畢業。董事會對清華經費收支的稽查甚嚴，如果校長不孚衆望，則不勝其吹毛求疵之能事，對校務的發展不無阻礙。在正常的情況下，董事會直接向總次長負責，但有時也因總次長太忙，而特別信賴外交部之會計科長。最顯明的是自1918年6月起，會計科長幾乎獨當一面負責清華的經費稽核，而削減了董事會的權力。^③這種現象顯示美駐京使館並沒有如一般人所指控事事干預清華。其實與清華關係最密切者應該是位在上海的聖約翰大學。^④

（二）聖約翰、外交部與清華的三角關係

清華之人事，自成立之日起就與上海聖約翰及南開發生了關係，但南開的龍頭嚴修和張伯苓自金邦正辭去清華校長一職後，影響力減退，後來雖試圖打出張彭春這副牌，還是失敗。至於與聖約翰的關係則日見親密，其中之推介力來自外交部。在清華歷任主管中，畢業或曾任教於聖約翰者，先後有顏惠慶（肄業生，教授）、唐國安（教授）、周詒春、曹雲祥等四人，而以周、曹任職最久，影響較大。清華之副校長趙國材是聖大畢業，任職亦久。清華董事會中至少有三人為聖約翰畢業生，其中嚴鶴齡曾任董事長，並曾兼代清華校長。在1916年前的清華文科華籍教員十六人中，出身聖約翰者十二人，知名者有林語堂、馬約翰、戴超、刁作謙、宋春舫、孟憲承等。首先敷設這個人事網絡的是顏惠慶，而不是周詒春。顏惠慶1893年

^② 「籌備清華學校基金會報告書」，民國6年9月10日，近史所度外交檔：清華墊款案（03-08/20-4）。

^③ 同上檔，「清華學校董事會公啟」，民國7年6月10日，外交檔：清華學校基金保管委員會案，（03-08/18-4）。

^④ 聖約翰學院 St. John's College 創設於1879年，約十年後發展成初級、學院、神學、醫學和漢英文學五部，1905年合併於美國，改為聖約翰大學，1907年授與第一屆大學畢業生學士學位。見 Mary Lamberton, St. John's University, Shanghai (N.Y. United Board for Christian Colleges in China, 1955), pp. 16-17, 58-63.

在聖約翰肄業，1900至1906年間，在聖約翰任教授，與唐國安爲同事。聖約翰1903級之嚴鶴齡與1906級之周詒春和趙國材，都是他的學生。曹雲祥1900年聖約翰畢業後，留校任助教三年，也是他的同事。顏自1909年任游美學務處總辦起，開始延攬「聖約翰人」，1912至1913年間，顏任外交部次長，進一步鞏固「聖約翰人」在清華的地位。所以清華同學會會長邢契辛說顏惠慶「對於本校惠助甚多」，建議曹雲祥爲顏設立紀念物以志不忘。至顧維鈞是聖約翰1904級畢業的晚輩，自1912年從哥倫比亞大學回國後，在外交部任參事兼總統秘書，頗受總統及外交部總長之器重。他與周詒春既是同學，又相好，曾稱譽周「熱心公益」，並在周之倡議與領導下在北京先後成立「留美同學會」與「歐美同學會」，在1915年11月赴美國公使任前對清華都是有幫助的。^⑨

但1916年至1920年8月間是聖約翰人的權力空檔時期，清華之聖約翰人失去憑藉，人事動蕩不安，周詒春被北京教育界攻擊而辭職，由董事會聘任之校長，不是被拒絕便是被趕走。直到1920年8月11日顏惠慶出任外交總長後，才重入坦途。1922年6月11日顏升任國務總理。曹雲祥是在這一年出任清華校長的。在1922年起至1928年之間，國務總理與外交總長兩個重要職位，都落在聖約翰畢業生身上。如顏於1923年與1926年二度出任國務總理。而外交總長則先後由顧維鈞與聖大榮譽博士王正廷（1920）相繼出任。顧維鈞於1927年1月升任總理兼總長。所以曹雲祥能相當安穩地作了七年清華校長，沒有遭受重大挫折。總之，清華的重要職教員多數出身於聖約翰。而聖約翰的人自1920年起，相繼出任外交部總、次長甚至國務院總理之職位，在政治上保障了清華人事的穩定與發展。至清華學生之所以多來自聖約翰大學，理由之一是清華出國留學的吸力，理由之二是聖約翰學生俱備清華需要的英語能力與西方科學知識，儘管聖約翰當局不滿意清華撿去他們的便宜，曾向清華提出抗議，我們仍舊可以說聖約翰對早期清華的貢獻是應該肯定的。

五、師資素質與中美教師結構之轉化

清華教育方針在培養身心健康、人格完整、有理想與愛國心，有中國文史、英文和普通學科知識，能進入美國大學或技術學院之人才。要培養能進入美國大學的學生，自然要採用美式學制與課程，並借重美國教師。但是清華領導人亦希望有朝一日能獨立自主，所以在這二十八年之間，中美教師品質與國籍比例，均發生了巨

^⑨ 顧維鈞回憶錄，頁134-136。

大的變化，證明清華的本土化政策不但正確，而且相當成功。

清華的教員分屬於西文學科和中文學科二部。在西文部的教員，用英文教科書，以英文直接教學，起初以美國教師為最多，中國教師最少。中文部之教員以中文教學，全由中國教師擔任，惟多係科舉出身。但後來由於學制的變革，學生程度的提昇與清華留學生返校人數的增加，清華教師陣容發生轉變，特點有三：一為美籍教師逐漸減少，其所擔任之現代科學課程，逐漸由中國教師所取代，二為中美教師素質之普遍提高，三為中國教師待遇之公平化。

美籍教師，在1910年至1922年，維持在十七至十九人之間，1926年減為十二人，1927年僅剩下九人。起先以女性較多，後以男性為主。在學歷方面，較早時僅有博士一人，碩士五人，其餘均為學士或專科生。1922年起，配合改制升大計畫，美國教師中博士增為五人，碩士、學士各五人，其他三人。1927年，學士僅剩下一人，碩士三人，博士二人，其他仍為三人。他們分別擔任西洋文學、歷史及音樂課程。換句話說，所有自然科學和社會科學方面的課程，已改由清華自己所培養的第一、二代留學生來擔任。下面是美籍教師素質提升和性別改變的統計：

年份	博士	碩士	學士	其他	合計	男性	女性
1911	1	4	9	5	19	11	8
1914	1	5	11	3	18	12	6
1922	4	5	5	3	17	10	7
1927	2	3	1	3*	9	8	1

資料來源：The Tsing Hua Annual, 1914; 1923-1924; The Peking who's who, 1922; The China Year Book, 1920-1926 統計表；清華一覽（1927），頁 194-211；清華校友通訊，新期 n. 20 封底美教師1911年11月8日合影，其中有四人為 The Tsing Hua Annual, 1914 所遺漏。

說明：* 在這三人中，僅知二位為專科畢業生，一人學歷未詳。

西文部華籍教員的品質與陣容亦逐漸壯大。起先他們人數比美籍教員少，約十二、三人，1922年以前增為十七、八人，1923年因計畫改制升大，積極增聘教員，一年間躍升為二十八人，後又續有所增。所以1923年是清華中國教員質量同時改變的關鍵時刻。我們如以此年為分界線，就歷年應聘到校的西文部八十二位華籍教員的學歷，作一統計比較，發現前後有很大的差異。在1911至1922年的六十人中，學士三十一人，碩士十四人，博士僅三人，其他及未詳十二人。而在1923至1928年的

短期內，應聘到校者則多至二十二人，其中，博士十二人，碩士六人，學士三人，一人未詳。如下表所示：

到校時間	博 士	碩 士	學 士	其 他	未 詳	合 計
1911-1922	3	14	31	3	9	60
1923-1928	12	6	3		1	22

資料來源：The Tsing Hua Annual, 1914, 頁 18-19; The Peking Who's who 1922; Who's Who in China, 1931. 但並未涵蓋清華全部西文學科華籍教員，僅以之顯示一種轉變的趨勢而已。

清華華籍教員之來源亦有所變化，在1922年以前到校的中國教員，以出身於教會學校，尤以上海聖約翰大學為最多，留學生次之，國內大學畢業者較少，顯示聖約翰大學與早期清華的關係非常密切。但是1923年以後應聘來校執教者，則以清華學校畢業留美學成返校者為最多。換言之，清華經過十餘年的努力，已經培養出學有專長的第一代，他們在往後的日子裏，逐漸取代美國教師的地位，以美國著名大學為模式，發展清華的教學與學術研究，享譽全國。

現在就以1927年清華學校教職員表中所列的資料，作成各項統計，以說明這種轉變的結束。首先須說明，1927年是大學部已成立之第二年，亦是舊制清華結束的前二年，所以教員中包涵新舊二個體制下的成員。

這份教職員表共列一七一人，其中教員八十九人，職員八十二人。教員中有美籍七人，英、比各一人，他們的學歷已在前面作過統計與說明，此處從略。除去外籍教員，中國教員共八十人，包括國文系（即原國學教員十人與國學研究院教員九人），其學歷、職級統計如下：

清華學校中國教員學歷統計（1927）

學位	人數	說明
博士	12	如陳達 金岳霖 葉企孫 錢昌祚 劉師舜 唐鍊 朱君毅等
碩士	21	如梅貽琦 錢端升 吳宓 朱日宣 劉崇鋐 趙學海 羅邦傑
學士	25	如朱自清 趙忠堯等
專科	3	法政專門1人，師範學校1人，訪歐美著名大學1人
功名	7	進士1人，舉貢3人，附生3人
未詳	9	其中周永德為工程系主任，鄭麟為政治系教授
合計	80	

資料來源：清華一覽（1927），頁194-211，惟所列資料有部份欠缺，經作者查補，但仍有三人未詳。

根據這個統計，可見博士與碩士人數增加，而學士略減。負責國學教學的舊文人，連同國學研究院在內，也不過七人而已。而取得較高學位的年輕教員，多從事於現代自然科學、政治、經濟、社會專門的教學。就在西洋文學系的十五位教員中，中國教員也佔九位之多，而此時已無外籍教員擔任科學、工程方面的課程。這應該是清華的一大突破。

在八十位中國教員中，職位屬於教授級者五十五人，講師僅四人，教員九人，助教十二人。顯然有頭重、腰細、腳也輕的現象。但在教授級的五十五人，取得博士與碩士學位者尚不及半數，顯示仍以學歷低而學有專長的資深人員為多數。

從中國教員的籍貫統計，可以看到清華與中國區域現代化的關係，在八十人中，以江蘇省之二十人為最多，依次為浙江十四人，廣東、河北各九人，其餘福建等十一省僅有一至五人不等。江蘇等四省學生人數較多的主要原因，是這四省在近代教育之發展，較他省積極進步。另外，清華的地緣及人事關係，也會使某省人士居於優勢地位。我們在職員籍貫統計中，同樣獲得這種印象，即在職員八十一人中，河北省二十一人居於首位，依次為江蘇十九人，浙江十三人，山東十人，其他七省在一至五人之間。³⁸

總之，1923年是清華教員國籍與品質結構的轉捩點，一因清華領導人準備提升

³⁸ 清華一覽，1927年5月，頁194-211。

程度，使自己有能力培養大學及研究所人才，另一方面則是清華派遣留美的學生，紛紛學成返校服務，滿足校方的需求。

六、清華學生來源

關於這一時期的學生，因制度複雜，可分為二部分來敘述。一為清華之舊制生，一為1925年以後所招收之大學部學生。舊制生以留美預備部之中等及高等科學生為主體，但也包括早期直接考選留美的三屆、民初留美女生七屆，及專科留美生九屆，另外還有國學研究院學生。不過這裏要介紹的考生來源、考試辦法與學生人數，僅以在校接受養成教育之中、高等科學生為限，國學研究院及大學部學生留在專書介紹。依據1911年頒佈的「清華學堂章程」，學額暫定為五百人。^⑦ 實際上在校人數不定，如前所述，於辛亥革命前夕，已有學生568人。1912年遽減為360人，1916年568人，1917年651人，1918年665人，1919年657人，1920年567人。^⑧ 自1921年起停招中等科以後，人數逐減，1924年時在校生僅二百人，自此年起又停招高等科，故人數益少。1929年最後一屆三十七人畢業後，舊制清華完全結束。

關於學生來源，大約可分為兩途：一為各省寄送，惟僅佔很低的比例；一為分區招考。茲就中、高等科招生情況分述如下：中等科的學生大部分在北京、上海二地公開招考，僅一小部分（平均約百分之十四）由各省依分配名額考選寄送來校，再經測試，分入各班級就讀。高等科學生的來源有三：一為在北京、上海二地招考，一為中等科畢業生直升，但因淘汰率較高，人數不足，而有招考插班生的需要。插班生考試自1916年起也在北京、上海舉行。目的為補充高等科之不足名額，不受省籍限制。

由於清華重視英語，而考試亦在北京、上海二地舉行，因此，教會學校的學生居於優勢地位，其中尤以聖約翰大學為最。^⑨ 照理這些教會學校應以此為榮，但也有人批評清華憑藉其雄厚的經濟力量，吸收他校辛苦培養的精英，不僅有欠公平，且也危及其他高等教育機構的生存空間。^⑩

關於清華招生考試是否公平的問題，有不同的意見。一般而論，在1916年以前，各省中等科配額的考試，還算很公正，及袁世凱敗亡後，軍人跋扈，政治腐

⑦ 游美學務處檔，「學部咨外務部送還齊會奏摺稿（附謄清華學堂章程）」，宣統3年3月9日。

⑧ 清華週刊社，本校十週年紀念號，1921年4月28日（頁數龐雜，茲重新編頁），「齊務」，頁6。

⑨ 「吳欽烈，宣統三年投考清華高等科之回憶」，清華校友通訊，新期8，民國53年4月15日，頁16-17。

⑩ North China Herald, 1912年4月10日，頁177-178。

敗，考生之有政治背景者較佔便宜。不過在北京與上海的公開考試，係由清華學校直接主辦，人情面子較少。^④不論以何種方式錄取，均必須接受清華的嚴格訓練與甄選，才能放洋，絕無倖免。張忠綏說，1915年與他同時入學的共百零三人，1923年畢業時僅剩下三十多人，加上歷年插班及留級生約五十人，得八十一人，再加上此年向校外考選直接留美學生男女各五人，共九十一人，於八月乘船赴美。^⑤說明淘汰率很高。據1912-1921年間中、高等科學生輟學及死亡的名單所作的統計，^⑥發現十年間輟學者共二百四十人，病故者四十人，平均每年輟學二十四人，而高等科尤佔多數，可見即令僥倖錄取，亦難畢業。

七、學生社會成分

關於清華學生的社會背景，一直是一個爭議的問題。據我所知，較早提出此問題的是一位1915年在哈佛大學唸書，以「嘗膽子」為筆名的學生在清華周刊上報導說：哈佛大學和支加哥大學之學生，貧寒出身者佔一半，反觀中國，「富人學校，在在皆是」，貧者多半途輟學。^⑦言下有希望清華同學自我反省之意。五四以後，階級意識高張，清華學生被視為「貴族子弟」。1924年校園內外都在討論此一問題，其中以上海美國大學俱樂部之批評最為廣泛嚴厲。其中之一是批評「清華學生皆為官吏子弟」。曹雲祥寫了一文反駁，對所謂「皆為官吏子弟」一語，他尤其不同意。為此他特別作了1924年在校學生家庭背景調查也是迄今所見的唯一學生家庭背景調查：

^④ 同註⑤，頁19-20。

^⑤ 同註⑤，頁43。

^⑥ 同註⑥，頁18-23。

^⑦ 清華周刊，期64，1916年1月19日，頁4-5。

家 長 職 業 別	學 生 人 數	百 分 比
官 學 實 鐵 農 法 軍 醫 教 及 其 他	99 120 78 17 15 14 9 37	25.45 30.85 20.05 4.37 3.86 3.60 2.31 9.51
合 計	389	100.00

資料來源：清華周刊十週年增刊紀念，1924年3月1日，頁67-72。

根據此一資料，我們可以看到清華學生大多出身於小康以上的家庭。曹雲祥說：於近四百位在校生中，出身官吏家庭者僅九十九人。這些官吏家庭，包括中央各部及各省地方辦事之人員在內，大小不一。他又說，「官吏二字，以新思想觀之，似乎可惡，實則除商人及少數新式家庭外，中國受舊教育者，多入宦途，每省所送一至六名，父兄曾入仕途者佔一部分，乃不可免，也不就是壞事。」同樣的道理，出身地主紳商及新式家庭者，又有何種罪過？不幸，1981年出版的清華大學校史稿，在沒有任何根據的情況下，竟謂這一時期的清華學生，「多數出身於地主、官僚、資產階級家庭，其中有些還是大官僚大買辦的子弟，小資產階級出身的學生是少數」，等到 1925 年大學部公開考試後，才有一些成績優異的清寒子弟進入清華。^④我認為此種說法是有問題的。如果小資產階級包括學界、教育界、法律界與醫生，則小資產階級出身者在上述統計中，佔近百分之四十四，應該是一個不小的數字。如果以官吏出身者為官僚階級，以實業界與鐵路界出身者為資產階級，以農業界出身者為地主階級，則由地主、官僚及資產階級出身者，合計為百分之五十三點七，亦不能算是全部。所以清華大學校史稿之所述並不符事實。此外，我們從中國近代政治、經濟與教育的發展觀察，官紳富裕家庭子弟之獲得考取清華的機會總要比清寒子弟為大，這是歷史條件使然，無所謂公不公平。前面已提到，稍後分析

^④ 清華大學校史稿，頁67。

畢業生籍貫時也會看到，清華學生來源，以江蘇、浙江、廣東三省為主，而尤以教會學校及私立學校為最。原因是這三省均為最早接受西方文化衝擊及工商業最發達的地區，富裕家庭子弟接受新式，尤其是英美式教育者較多，因而考取清華的機率亦高。

由於社會的疾視，清華人亦開始貶抑自己，而紛紛回憶說，最初數年的幼生，多為貧寒子弟。如梁實秋說，1923級最初一百人中，「仕宦人家的子弟極少，而貧寒出身的却是很多」。^⑩他的根據是同學們生活儉樸，全都穿布衣布鞋，還有人捨不得花錢理髮，談不上「貴族化」。與梁同級的張忠綏更大膽的說，1915年時全校學生六百人中，貧寒者佔四分之三以上，1916年以後，才有政界人送子弟上清華；有一時期，九部總長中，有八家子弟在清華念書，因此而有懶惰、奢侈與不守規矩的行為。^⑪顯然地，梁實秋與張忠綏是從生活行為表現去認定出身，恐非事實。如梁實秋出洋時，父親給他一筆錢；1914年李先聞的四叔「把鈔票裝在竹子編的書箱下」，帶李先聞到成都考試失敗，回家後由二伯父教國文，第二年乘著由兩個人抬著的轎子，走十一天到成都去趕考，離川前「聚興誠銀行老板們為我餞行」，在重慶時「住在銀號裏」，然後坐輪船或火車到北京清華學校報到。^⑫可見梁實秋與李先聞都出身於一個相當富裕的家庭。為什麼清華人要否定自己小資產階級以上的出身背景呢？我想可能與五四運動後的新思潮有關。五四以後，不論在政治思想上或是社會思想上都傾向平等主義，清華人為了保護自己，多貶抑或否定自己的出身。我認為清華人應以出身於小資產階級以上家庭為榮，勿再為這種無謂的議題爭論不休。

八、課程、教學與畢業留學

關於清華舊制中、高等科的課程與教學，在民國初年有很大的變動。依照1911年頒布的「清華學堂章程」，課程分為哲學教育、本國文學、世界文學、美術音樂、史學政治、數學天文、物理化學、動植物生理、地文地質及體育手工十大類，每類學科均有學分，惟以世界文學、數學天文、物理化學三類為重心。規定中等科四年必須修完七十二個學分，每學年平均須修十八個學分。高等科每年須修十七個學

⑩ 清華校友通訊，新期1，頁4，梁實秋，「四十年前的清華」。

⑪ 張忠綏，迷惘集（香港，作者自印，民國57年），頁25。

⑫ 李先聞自傳（臺北，商務印書館，民國59年），頁8-11。

分，四年修完六十八個學分，始能畢業。^⑨但1912年以後，中文學科只計成績而不算學分，畢業成績以西文學科為準。為配合美國大學課程，1916-1917年間又作修改，高等科課程共三十門，除中文學科六門外，西文學科二十四門之必修及選修學分標準如下：

語文學科：英文24學分，第二外國語12學分，共36學分

社會學科：16學分

數 學：20學分

理化生物：18學分

技術學科：3學分 ^⑩

合計西文學科須修完九十三個學分，始能畢業，可見學生的負荷相當沈重。據1919級程樹仁的選課表，他於1917年度高等科二年級上學期時，計選讀四門中文學科，六門西文學科及一門體育，共計十一門課程，每週上課三十小時以上。^⑪哥倫比亞大學教授孟祿（Paul Monroe）於1921年到清華考察之後也說，清華雖仿美制，但學生每週上課三十小時，未免過重，因此時美國高中學生每週上課僅在十八至二十二小時而已。^⑫

學生在這種負荷下，自謀解決，一方面由於學校重視西文學科，教師教學認真，對學生的要求也很嚴，學生自必全力以赴；另一方面，學校忽視中文學科，教師亦多科舉出身，缺乏新知，引起學生的興趣，於是學生持敷衍態度，或逃課，或打瞌睡，或看小說打發時間。^⑬另一種紓解身心的辦法是活潑的課外活動。清華由於早期校長唐國安與周詒春的遠見，鼓勵學生組織社團，展開各種有益心智與體能的活動。關於學生課外活動情形，我已在「清華的人文教育傳統」一文中詳述，在此所欲強調者乃此項活動之所以能蓬勃發展，是受到當時美國校園風氣及歷任校長的影響所致。學生課外活動以演說、辯論、戲劇與體育競賽方面的活動較多。演說與辯論分別以英語、國語行之，美籍教師積極參與，曾請顏惠慶、顧維鈞及一些時在北京的美國人士為評審，^⑭所以學生於語言方面的訓練非常紮實，故均能在留

⑨ 游美學務處檔，「學部咨外務部送還畫齊會奏摺稿（附謄清清華學堂章程）」，宣統3年3月9日。

⑩ 東方雜誌，卷14，期10，民國6年10月，頁171，轉載光華學報調查。

⑪ 清華校友通訊，新期24，插圖16。

⑫ Educational Review (Shanghai: Monthly Bulletin of the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 1922年4月, p. 144.

⑬ 梁實秋，清華八年，（臺北，重光文藝出版社，民國51年），頁18。

⑭ Tsing Hua Annual, 1914年，頁94-97。

美時有良好的表現。至於為什麼要特別強調演說與辯論，理由是要培養在國際活動上能為中國之利益和聲望而與西方人士較勁的人才。就這一點而言，清華的教育是相當成功的。

在學術方面，清華的出版物亦非常豐富。由學校主辦的有「清華年報」、「清華學報」與「清華週刊」等。由學生社團發行的有「益智」雜誌、「國學叢刊」、「清華科學」、「清華文學」等。由各級出版的，有各級畢業紀念冊，內容包括級史、同學錄、課藝、譯述、詩詞、小說等資料，[◎]是研究早期清華的珍品。

學生通過嚴格的考驗後，始可畢業留美。前面提過入學的人固多，但因淘汰率高，即令不斷招考插班生，能畢業的仍舊很少。計自1912年至1929年間，僅得畢業生九百六十九人，加上清末直接考選留美生和1915年後考選的留美女生及專科生，共僅一千二百七十人。這就是清華早期派送赴美留學的全部學生人數，如下表所示：

清華學校歷屆畢業及考選留美入數

類別	涵蓋期間	學生數	備註
直接考選留美	1909-1910	180	
清華高等科畢業	1912-1929	969	平均每年約54人
留美女生	1914-1927	54	共送7次
專科生	1916-1929	67	共送9次
合計		1,270	高等畢業生佔76%

資料來源：國立清華大學二十週年紀念刊（1931），頁195。

附註：此外，還於1914年送幼年生十人。

茲就上述舊制清華畢業生及歷年考選直接留美學生作籍貫統計，發現以江蘇省為最多，依次為廣東、浙江、福建、河北、四川，共佔近百分之六十九，其餘十五省不到百分之三十五（如下表），這種分布大致與入學時的情形一致，足證地區性經濟、社會、文教條件，是一個重要決定因素，而非純係人情及政治關係。

[◎] 姚崧齡，「清華早年學生刊物之回憶」，清華校友通訊，新期9，民國53年7月15日，頁2-5；清華週刊社，本校十週年紀念號，頁49-101。

省 別	留美人數	百 分 比	省 別	留美人數	百 分 比
江 蘇	277	21.8	福 建	92	7.2
廣 東	185	14.6	河 北	82	6.5
浙 江	157	12.4	四 川	78	6.1

資料來源：同前

九、結語

總之，舊制清華經過近二十年的努力，在軟體及硬體建設方面，均已奠定一個堅實的基礎，完全依照原訂教育方針，培養具有世界現代知識的青年，所派出洋的學生都能適應美國的學習環境，且多優異地完成學業返國服務。不但實現了原先預備留美的目標，且提前從一個預備留美體制蛻變成爲一個完全獨立的現代大學，這就是一項了不起的成就。成功的因素很多，其中我認爲較重要者有四：一、充裕而穩定的經費來源。二、外交部雖不在其位，但能因應歷史及本身特異條件而發揮功能。三、美國駐華公使的適度關懷，對清華款源之鞏固與學校環境之安全，亦發生正面的作用。四、在這段期間有三位優秀的校長，依次爲唐國安、周詒春、曹雲祥，他們都是留美的高才生，有才能、愛國心與辦學熱誠。

在教員素質之提昇與中美教員結構之轉變方面，均有顯著的成就。清華已從一所依賴美籍教員的學校轉化成爲一所獨立自主的大學，從教育「本土化」的觀點看，亦是很成功的。美國教員被人認爲是既自私又無能的一羣青年會信徒，我認爲這種說法是不正確的。我們只要設想一羣十幾歲的少年，對英語與現代知識雖不能說是一無所知，應該可說是矇矇懂懂，但經過數年教育之後，竟能進入美國大學，應付裕如，並受到美方人士的欣賞與稱讚，這個成績應該歸功於美籍教師。在我的專書清華學校裏，將有詳細的介紹與論證。美籍教員的確扮演了過渡的角色，大約自1922年起，清華的留學生已逐漸取代美籍科學教員的地位，在中國教育現代化過程中，也是一項了不起的成就。不過，以如此優厚的經費、人力與設備，所培養成材者尚不及千人，或許是一種浪費。

另一個舊制清華留下的問題，是校外的權力關係與歸屬問題。前面說過，1922年起的改造清華運動，目的在糾正這種關係，使清華師生及教育界清流能參與其

事。雖於1927年如願以償，但仍由外交部管轄，及北伐統一，形勢大變，「廢董改屬」才成為事實。

關於清華是「貴族學校」，或是「達官貴人子弟」的學校問題，從本文當中，已經清楚地證明並非事實，但亦不必否認清華學生大多來自小資產階級以上的家庭。這是歷史條件使然，清華人應以此為榮。此外，有人擔心清華學生會成為美國文化的俘虜，惟仔細閱讀清華刊物上的言論，和觀察清華留學生回國後的行為表現，你可以發現他們確實有批判地接受美國文化的態度與能力，並沒有成為美國文化的俘虜。不過，出洋留學目的既在吸收他人之長，而學習他人之結果，就難免與未學習者殊異，成為「邊際人」。我們知道「邊際人知識份子」在二個文化中雖然有些適應上的問題，但對本國學術文化與經濟社會，亦產生正面深遠的影響，與「和平演變」效應。